

## 陸、外交

- 習近平訪問沙烏地阿拉伯、埃及、伊朗、捷克，宣佈建立「『中』沙全面戰略夥伴關係」、「『中』伊全面戰略夥伴關係」及「『中』捷戰略夥伴關係」，與各國在「一帶一路」框架下，推動能源、金融、基礎設施建設等領域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
- 習近平會見歐巴馬，共同發表「『中』美元首氣候變化聯合聲明」及「『中』美核安全合作聯合聲明」。
- 習近平出席「亞投行」開業儀式，宣佈提供5,000萬美金基金，支持低度開發成員國推展基礎設施建設專案。
- 李克強主持「瀾滄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領導人會議，提出4點合作建議；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6年年會，呼籲在2016年完成RCEP談判。
- 大陸向第4屆「核安峰會」提交「『中國』在核安全領域的進展報告」，闡述大陸推進核安全工作進展。
- 大陸和甘比亞宣佈建交，推展農漁業、加工製造、投資貿易便利化、基礎設施建設、人力資源開發、人文交流等6大優先領域合作。

### 一、領導人出訪

#### ◆ 習近平訪問沙烏地阿拉伯、埃及、伊朗，推展「一帶一路」計畫

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於1月19日前往沙烏地阿拉伯進行訪問，在和沙國國王薩勒曼（Salman bin Abd al-Aziz Al Saud）舉行會談後，宣佈建立「『中』沙全面戰略夥伴關係」。

雙方在會談中表示兩國願意在「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建設」的框架內深入合作，加強在鐵路、港口、電站、通信、工業園區、住房、投資、金融、航太、和平利用核能、可再生能源等領域的合作。兩國元首除了發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和沙烏地阿拉伯王國關於建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的聯合聲明」外，還共同見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與沙烏地阿拉伯王國政府關於共同推展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以及開展產能合作的諒解備忘錄」以及能

源、通信、環境、文化、航太、科技等領域雙邊合作文件的簽署（人民網，2016.1.20）。

1月21日，習近平轉往埃及訪問，在和埃及總統塞西（Abdel Fattah al Sisi）會談時指出，大陸和埃及應對接彼此發展戰略，在「一帶一路」框架內，推進基礎設施建設、工業化等領域的合作，充實兩國關係的戰略內涵。雙方並在會後見證「『中』埃關於加強兩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的五年實施綱要」、「『中』埃關於共同推進『一帶一路』建設的諒解備忘錄」以及電力、基礎設施建設、經貿、能源、金融、航空航太、文化、新聞、科技、氣候變化等領域合作文件的簽署，其中包括「關於國家電網升級改造專案的融資框架協議及合同」以及「關於齋月十日城市郊鐵路項目合同」（國際在線，2016.1.22）。

1月23日，習近平抵達伊朗和伊國總統魯哈尼（Hassan Rouhani）舉行會談，同意建立「『中』伊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習近平表示大陸願和伊朗加強「一帶一路」框架內各領域合作。未來雙方應把能源合作當做「壓艙石」，在能源領域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把互聯互通合作做為「著力點」，開展兩國在鐵路、公路、港口、礦產、通信、工程機械等領域的合作；把產能合作做為「指南針」，加強經濟產業政策溝通和對接，構建全方位、寬領域、多元化的產能合作格局；把金融合作做為「助推器」，積極探討研究新的金融合作模式，加強在「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簡稱「亞投行」）框架內的合作（人民網，2016.1.23）。

會談後，習近平和魯哈尼共同發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和伊朗伊斯蘭共和國關於建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的聯合聲明」，見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關於共同推進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建設的諒解備忘錄」以及能源、產能、金融、投資、通信、文化、司法、科技、新聞、海關、氣候變化、人力資源等領域合作文件的簽署（新華網，2016.1.23）。

外媒分析指出，習近平希望推展大陸和沙烏地阿拉伯能源合作，將因大陸經濟成長趨緩、能源需求降低，影響未來合作規模。另外，在大陸和伊朗關係方面，雙方除了可在「一帶一路」框架下拓展合作外，未來有可能在打擊恐怖主義和武器銷售等方面發展新的合作關係（Jane Perlez, "President Xi Jinping of China Is All Business in Middle East Visit," The New York Times, January 30, 2016）。

## ◆ 習近平前往捷克進行國事訪問，宣布建立兩國戰略夥伴關係

習近平在3月28日前往捷克訪問，在會見捷克總統澤曼（Miloš Zeman）後，宣佈將兩國關係提升為戰略夥伴關係。兩國領導人表示願意加強大陸「一帶一路」倡

議和捷克發展戰略對接及兩國在機械、汽車、航空等製造業領域的產能合作，並且深化金融、核能、中醫藥、航空運輸、產業園區合作。

習近平和澤曼還共同簽署「中華人民共和國和捷克共和國關於建立戰略夥伴關係的聯合聲明」，並且見證電子商務、投資、科技、旅遊、文化、航空等領域雙邊合作文件的簽署（新華網，2016.3.29）。習近平訪問捷克期間，還會見捷克總理索博特卡（Bohuslav Sobotka），並出席「中」捷經貿合作圓桌會（中評網，2016.3.30；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3.30）。

習近平此行係雙方建交 67 年來大陸領導人首次赴捷克訪問，主要目的在透過大陸和捷克關係的提升，推展和中東歐國家的整體關係。澤曼對推動和大陸關係相當積極，在過去 2 年內已出訪大陸 2 次，希望能讓捷克成為大陸發展和歐盟關係的重要橋梁。但在澤曼歡迎習近平到訪的同時，也掀起捷克國內對大陸人權問題的批評，指控澤曼為經濟利益和「極權及不自由的政權」打交道（Shannon Tiezzi, "President Xi's Visit to Czech Republic Sparks Praise, Protests," The Diplomat, for The Diplomat March 30, 2016）。

## 二、大國關係

### ◆德國總統訪問大陸，同意落實「『中』德合作行動綱要」

大陸國務院總理李克強 3 月 21 日在北京會見德國總統高克（Joachim Gauck），表示願意推進「中國製造 2025」和德國「工業 4.0」戰略對接，加強兩國在高科技、創新等領域合作，同時擴大教育、體育等人文交流（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3.21）。

習近平表示「中」、德應持續鞏固兩國間全方位戰略夥伴關係，同時認為「一帶一路」建設將連通亞太經濟圈和歐洲經濟圈，「中」、德可在「一帶一路」框架下深化務實合作。高克則表示，當前德「中」兩國在經貿、科技、環保、教育、文化等各領域交流密切，未來願繼續和大陸開展夥伴式合作，加緊落實「德『中』合作行動綱要」，深化兩國合作關係（新華網，2016.3.21）。

### ◆習近平會見美國總統歐巴馬，重申大陸維護南海主權立場

習近平於 3 月 31 日利用在華府出席第 4 屆「核安峰會」的機會，會見美國總統歐巴馬（Barack Obama）。習近平重申大陸願和美方加強溝通，努力構建「新型大國關係」，實現「不衝突不對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贏」（人民網，2016.4.1）。

針對南海問題，習近平強調大陸堅定維護在南海的主權和相關權利。大陸願意尊重和維護各國依據國際法享有的航行和飛越自由，但在此同時，不會接受任

何以航行自由為藉口損害大陸國家主權和安全利益的行為。習近平希望美方恪守在有關主權和領土爭議問題上「不選邊站隊」的承諾，為維護南海地區和平穩定發揮建設性作用（新華網，2016.4.1）。

習近平與歐巴馬共同發表「『中』美元首氣候變化聯合聲明」，雙方同意採取各自國內步驟，以便在今年內儘早參加「巴黎協定」，並鼓勵「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其他締約方採取同樣行動，促使「巴黎協定」儘早生效（國際日報，2016.4.1）。另外，雙方也發表「『中』美核安全合作聯合聲明」，同意共同打擊「核子走私」，致力防止恐怖份子、犯罪份子獲取核子放射性原料（新華網，2016.4.1）。

美國媒體分析指出，歐巴馬在「核安峰會」與習近平單獨舉行雙邊峰會，顯示歐巴馬對美「中」關係的重視。目前南海問題已成為雙方主要爭議點，大陸在南海的軍事化行動，可能促使美國以後續軍事部署回應陸方作為。另外，美、韓兩國計劃在南韓境內部署「薩德防禦系統」（Terminal High Altitude Area Defense, THAAD）所引發的爭議，也為美「中」兩國關係增添變數（Jane Perlez, "Obama Faces a Tough Balancing Act over South China Sea," The New York Times, March 29, 2016）。

### 三、第三世界關係

#### ◆尼泊爾總理訪問大陸，同意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倡議

李克強於3月21日在北京會見尼泊爾總理奧利（Khadga Prasad Oli），指出大陸方面願意推進和尼泊爾之間的互聯互通，促進跨境基礎設施、過境運輸和跨境經濟合作區建設。雙方在會談後共同見證交通、跨境貿易、能源、金融等領域雙邊合作文件的簽署（中國日報，2016.3.21）。

習近平在會見奧利時表示，希望推動「一帶一路」倡議、「十三五」規劃與「尼泊爾國家重建和發展規劃」對接，加快構建「中」尼自由貿易區，未來進一步推展大陸、尼泊爾、印度3方合作關係。奧利則指出尼泊爾願意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加強兩國在貿易、金融、互聯互通、基礎設施、旅遊等領域的合作（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3.21）。

### 四、多邊外交

#### ◆習近平出席「亞投行」開業儀式，承諾提供5,000萬美金專案準備基金

習近平 1 月 16 日在中國大陸北京出席「亞投行」開業儀式，渠表示成立「亞投行」將有效增加亞洲地區基礎設施投資，推動區域互聯互通和經濟一體化之進程。習近平表示大陸歡迎包括「亞投行」在內的新、舊國際金融機構，共同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另外，大陸做為「亞投行」倡議方，除了按期繳納股本金之外，將為銀行即將設立的專案準備特別基金提供 5,000 萬美金，做為支持低度開發成員國開展基礎設施專案準備之用（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1.16）。

### ◆李克強主持「瀾滄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領導人會議，提出 4 點合作建議

李克強 3 月 23 日在海南三亞市主持「瀾滄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領導人會議，與會人士包括：泰國總理巴育（Prayuth Chan-ocha）、柬埔寨首相洪森（Hun Sen）、寮國總理通邢（Thongsing Thammavong）、緬甸副總統賽茂康（Sai Mauk Kham）和越南副總理范平明（Pham Binh Minh）等人。

李克強針對「瀾滄江—湄公河合作」未來發展，提出 4 點建議：（一）共建「瀾湄國家命運共同體」；（二）加強互聯互通和產能合作；（三）聚焦可持續發展議題；（四）構築人文交流橋樑。李克強指出大陸已和多個湄公河國家簽署或商談共建「一帶一路」合作文件，未來將加速推進「中」寮鐵路、「中」泰鐵路、「中」緬陸水聯運等大型項目，探討建立「瀾湄邊境地區」經濟區和產業園區、投資區和交通網，以便進一步完善「瀾湄地區」的基礎設施建設（新華網，2016.3.23）。

### ◆「博鰲亞洲論壇」召開 2016 年年會，李克強呼籲在 2016 年完成 RCEP 談判

「博鰲亞洲論壇」2016 年年會 3 月 24 日在海南開幕，本屆年會主題為「亞洲的新未來：新活力與新願景」，議題包括創業創新、互聯網、重大事件、宏觀經濟的新問題、新現象、行業熱點等 6 大方向（中新網，2016.3.24）。

李克強在致詞時表示，大陸願將「一帶一路」倡議與「區域國家及組織發展戰略」對接。未來「亞投行」和「絲路基金」將優先服務亞洲地區的開發中國家，支援互聯互通及產能合作等專案。另外，李克強指出「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是亞洲地區參與成員最多、規模最大的區域貿易安排，各國應力爭在 2016 年完成相關談判（新華網，2016.3.24）。

#### ◆第4屆「核安峰會」在華府舉行，大陸公佈「『中國』在核安全領域的進展報告」

習近平在3月30日抵達美國華府出席第4屆「核安峰會」，強調大陸已將核能安全問題納入國家總體安全體系，寫入「國家安全法」，並對核能安全提出明確的戰略定位（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4.2）。

本屆「核安峰會」主題為「加強國際核安全體系」，大陸向峰會提交「『中國』在核安全領域的進展報告」，指出大陸正以習近平提出的「理性、協調、並進」的核能安全觀為指導，全面推進核能安全工作。另外，該報告強調大陸正致力於加強國際核能安全體系，「國家核安全示範中心」建設和運營、強化核子材料及放射性材料管理、打擊核子材料非法販運、提升核能應急水準、加強涉核能網路安全、建立輻射環境監測體系等方面亦有重大發展（新華網，2016.4.1）。

## 五、涉臺外交

#### ◆大陸和甘比亞宣佈建交，推展6大領域合作關係

大陸外交部長王毅和甘比亞外長蓋伊（Neneh MacDouall-Gaye）3月17日在北京簽署「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甘比亞伊斯蘭共和國關於恢復外交關係聯合公報」，宣佈兩國恢復大使級外交關係。雙方同意堅持「一個中國」的政治基礎，維護兩國關係穩定發展。同時，大陸和甘比亞表示將積極尋求農漁業、加工製造、投資貿易便利化、基礎設施建設、人力資源開發、人文交流等6大優先領域的合作（大陸外交部網站，2016.3.17）。

我外交部對甘比亞與大陸建交表示遺憾，強調外交部將持續加強對外工作，並對大陸在國際上的打壓作為，持續提高警覺、密切注意，以維護國家利益（外交部新聞稿，2016.3.17）。另外，陸委會亦發表聲明，呼籲兩岸應在國際事務減少內耗、相互友善對待，以降低兩岸之間的對立與衝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新聞稿，2016.3.17）。

（蔡明彥主稿）